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第4季度报告

2022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年01月20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3年1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2年10月0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628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09月2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1,334,345.54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致力于投资A股和港股通标的中的“龙头优势”企业，即具有较高经营质量和较高可持续经营能力的公司。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精选个股；以实现可持续的复利为投资目标，力争实现超越业绩基准的超额收益。
投资策略	<p>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的研究和预测，根据精选的各类证券的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度调整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及现金等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p> <p>2、股票投资策略</p> <p>本基金的投资策略，致力于识别“龙头优势”企业。他们的核心特征是，相对于市场，拥有较高的经营质量和较高的可持续经营能力。用于辅助识别此类公司的指标包括，现金流、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p>

	<p>(ROE)、资产收益率 (ROA)、营业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等。然后选择其中估值合理的标的构建组合。通过这些企业的长期稳健发展, 实现投资组合的价值。</p> <p>3、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p> <p>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方面, 本基金可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股票市场, 不使用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境外投资额度进行境外投资。本基金将优先将基本面健康、业绩向上弹性较大、具有估值优势的港股纳入本基金的股票投资组合。</p> <p>4、债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投资固定收益类资产的主要目的是, 利用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机会, 有效管理基金的整体投资风险。本基金在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上, 将采用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 通过对未来利率趋势预期、收益率曲线变动、收益率利差和公司基本面的分析, 积极投资, 获取超额收益。</p> <p>5、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对所有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所对应的股票进行基本面分析, 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精选具有良好成长潜力且估值合理的标的股票, 分享标的股票上涨的收益。</p> <p>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前提下, 秉持稳健投资原则, 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变动分析、收益率利差分析和公司基本面分析等积极策略,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 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 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 以期获得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回报。</p>
<p>业绩比较基准</p>	<p>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20%</p>
<p>风险收益特征</p>	<p>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 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 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若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 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p>

	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A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6285	01628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56,289,413.88份	25,044,931.66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年10月01日 - 2022年12月31日)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A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2,305.98	-232,281.74
2. 本期利润	5,361,566.62	906,788.0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28	0.012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61,306,357.63	25,814,902.04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21	1.0307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25%	0.26%	2.25%	0.97%	1.00%	-0.71%
自基金合同	3.21%	0.26%	1.21%	0.97%	2.00%	-0.71%

生效起至今						
-------	--	--	--	--	--	--

注：

过去三个月指 2022 年 10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指 2022 年 9 月 27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11%	0.26%	2.25%	0.97%	0.86%	-0.7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07%	0.26%	1.21%	0.97%	1.86%	-0.71%

注：

过去三个月指 2022 年 10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指 2022 年 9 月 27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

1.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生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基金合同生效未滿 1 年。

2. 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 1 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

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3.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内完成建仓。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建仓。

4.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75\% + \text{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 \times 5\% + \text{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20\%$ 。

5. 上述基金净值增长率的计算已包含本基金所投资股票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计算未包含中证 800 指数、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

1.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生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基金合同生效未满 1 年。

2. 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 1 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3.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内完成建仓。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建仓。

4.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text{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75\% + \text{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 \times 5\% + \text{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times 20\%$ 。

5. 上述基金净值增长率的计算已包含本基金所投资股票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计算未包含中证 800 指数、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培文	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珠三角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2-09-27	-	13	吴培文先生，清华大学工学硕士。历任宝钢股份研究员、东海证券研究员、平安证券高级研究员，2011年8月加入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珠三角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 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的日期；
2. 证券从业年限为证券投资相关的工作经历年限。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未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保护公司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

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制定了《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应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公平交易制度》适用于投资的全过程，用以规范基金投资相关工作，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涉及的行为监控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报告期内，公司各相关部门均按照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进行投资管理活动、研究分析活动以及交易活动。同时，我公司切实履行了各项公平交易行为监控、分析评估及报告义务，并建立了相关记录。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或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制定了《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加强防范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可能发生的利益输送，密切监控可能会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的规定，对同一投资组合以及不同投资组合中的交易行为进行了监控分析，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发生各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形。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龙头优势产品的投资策略和管理流程，保持稳定。这是我们精心设计，严格实施的结果。是对汇丰晋信“可解释、可复制、可预期”的投资理念，在产品层面的落实。虽然面对股票市场，我们一定会有因时而变的投资观点，但我们更希望投资者关注我们对稳定性的坚持。这种稳定性会降低投资者选择产品和持有、跟踪产品的成本；并有助于投资者以本产品为基础，构建符合自身风险收益目标的资产组合。

管理人在本产品管理中运用的主动投资策略和流程是稳定的。其核心是主动梳理市场上的优质企业。这些企业往往具有可持续的较高ROE，并且在经营能力上具有较显著的护城河。我们相信，市场的长期价值主要通过好的企业经营得以实现。优质企业更容易为投资者创造价值。此外我们在管理中也对优质企业的估值控制和必要的行业分散，给予持续重视。

龙头优势产品在三季度末成立。此后我们按循序渐进的策略进行建仓。相对有效的减少了建仓前期市场显著下跌时的回撤。主要建仓方向为，受益于共同富裕的“大众消

费品”，以及可以统筹发展和安全的“自立自强”型产业等方向中，具有优质企业特征的标的。

虽然2022年，整体上市场经历了一定回调，但我们相信市场长期是向好的。“春夏秋冬”是投资上必然会经历的过程。类似这样显著回调的走势，在历史上屡见不鲜。如果可以把投资看的长一点，会带来宝贵的投资机会。

展望2023年，我们预计促进经济增长的政策将全面发力，宏观经济增速有望明显上升，这将有助于较多行业出现基本面反转型的投资机会。我们相信，当前市场整体处于低位，站在2~3年的维度上，22年很可能是一个非常重要的起点。展望未来，中国资本市场仍将为投资者创造资产增值的机会。我们后续将继续平衡把握机会和风险，保持不骄不躁，科学、理性的态度。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A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2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25%；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C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1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2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08,905,838.79	56.33
	其中：股票	108,905,838.79	56.3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	-	-

	返售金融资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4,281,940.75	43.59
8	其他资产	153,665.74	0.08
9	合计	193,341,445.2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63,062,228.00	33.7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2,362,050.00	1.26
F	批发和零售业	7,406,334.00	3.9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067,056.00	1.64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783,953.68	6.30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62,120.00	0.57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581,052.00	2.45
S	综合	-	-
	合计	93,324,793.68	49.87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港股通投资股票行业分类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原材料	2,588,249.83	1.38
能源	2,014,752.62	1.08
医疗保健	6,216,690.24	3.32
通讯业务	4,761,352.42	2.54
合计	15,581,045.11	8.33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697	红旗连锁	1,124,800	6,332,624.00	3.38
2	603517	绝味食品	92,200	5,632,498.00	3.01
3	600588	用友网络	222,800	5,385,076.00	2.88
4	002959	小熊电器	80,700	4,867,824.00	2.60
5	603365	水星家纺	370,500	4,860,960.00	2.60
6	H00941	中国移动	103,000	4,761,352.42	2.54
7	300413	芒果超媒	152,600	4,581,052.00	2.45
8	002507	涪陵榨菜	155,600	4,009,812.00	2.14
9	688015	交控科技	156,842	3,764,208.00	2.01
10	300146	汤臣倍健	162,800	3,715,096.00	1.9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0,629.9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93,035.7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53,665.7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投资组合报告中，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由于小数点后保留位数限制原因，市值占净值比例可能显示为零。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 A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66,238,268.04	193,771,088.4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147,105.87	2,257,344.1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9,095,960.03	170,983,500.8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6,289,413.88	25,044,931.66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	----------------	------------

投资者类别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21101 - 20221101	54,800,000.00	0.00	54,800,000.00	0.00	0.00%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总份额20%的情况，可能引起巨额赎回导致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管理人会根据份额持有人的结构和特点，保持关注申赎动向，根据可能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对本基金的投资组合及时作出相应调整，目前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总份额20%的情况对本基金流动性影响有限。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准予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 (二)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 关于申请募集注册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五)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六)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七)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地点为管理人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17楼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20376888

公司网址：<http://www.hsbcjt.cn>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1月20日